

撒母耳記上下第五講

掃羅作王的失敗

引言: 在上一講我們已討論過, 掃羅被選並被膏立為王, 他在表面上各方面的表現都很不錯; 他有作王的才能和風度, 同時又有爭戰得勝的經驗, 堪負一個領導艱巨的責任。但是還差一件事, 就是他尚未經過試驗。因此他是否能接受神的托付, 還是一個大問題。在這一講, 我們將看見掃羅要經歷兩次的考驗; 第一次是在密抹之役, 掃羅在吉甲等撒母耳等得不耐煩, 就擅自獻上燔祭和平安祭。這次他失敗了, 因為在這場試驗中暴露了掃羅靈性的軟弱, 他畏懼人多過畏懼神; 他選擇自己獻上燔祭和平安祭, 這是超越職權, 冒犯了祭司和先知的職地位。他怕非利士人, 又怕得罪以色列民, 他不知道為他們爭戰的是耶和華; 他信靠的是人力馬力, 而不是耶和華。神再給他作王後第二次受試驗, 這也是神給他最後一次的機會。神要他去擊打亞瑪力人, 並滅盡他們所有的, 包括所有的人和一切牲畜, 但他卻沒有按照神的旨意行。掃羅沒有從第一次的失敗得到教訓, 還是仍然執迷不悟, 不知悔改。神是一個給人機會的神, 祂讓掃羅有機會可以塗抹他第一次的失敗和過失, 藉第二次的試驗重新得回他那已喪失的福祉; 但掃羅竟然在這兩次的試驗中完全失敗了, 終於被神離棄。

掃羅的違命(撒上13:1-22)

(壹) 掃羅召集軍隊並命百姓會集在吉甲(撒上13:1-7)

- (甲) 中文和合本聖經把撒上13:1譯作: “掃羅登基年四十歲, 作以色列王二年的時候”; 但希伯來原文裏只說: “掃羅登基年xxx歲, 作以色列王xxx年”, 把數目字完全刪去, 希臘文七十士譯本竟然沒有這一節。中文新譯本聖經把這節譯作“掃羅登基的時候年三十歲, 作了以色列王四十二年”; 英文新國際版本聖經(NIV)譯作“Saul was thirty years old when he became king, and he reigned over Israel forty-two years”。
- (乙) 在士師統治時代, 只有當國家有難的時候, 士師才召集各支派的人出來打仗; 但現在是君王時代, 掃羅就開始招募全職軍人, 共三千人, 把他們分成兩隊, 駐扎在不同的地方。一隊二千人, 由掃羅親自率領, 駐扎在密抹和伯特利山; 另一隊一千人, 由掃羅的兒子約拿單率領, 駐扎在便雅憫的基比亞, 這是掃羅的家鄉, 在耶路撒冷之北約5公里。從撒上13:19-22的記載, 這三千人手中沒有刀槍, 可能只是棍棒之類的東西。
- (丙) 在新的君王統制下, 以色列人的軍事策略已從被動改為主動; 過去是等敵人侵占自己的土地之後, 士師才召聚民眾抵禦; 現在卻是採取主動, 向敵人的防地進攻。約拿單率領一千人, 攻擊在迦巴的非利士人的防營, 把他們驅逐。這時, 掃羅就在遍地吹角, 召集以色列人聚集在吉甲。
- (丁) 非利士人也安營在亞伯文東邊的密抹, 要與以色列人爭戰。本來掃羅是駐防在密抹的(參撒上13:2), 但我們不知道為甚麼掃羅率軍離開密抹, 退到吉甲, 讓非利士人有機可乘安營在密抹。撒上13:5記載說, 非利士人“有車三萬輛, 馬兵六千, 步兵像海邊的沙那樣多”。中文新譯本和英文NIV都把“車三萬輛”譯作“車三千輛, three thousand chariots”, 因為原文是三十千, 而希伯來文“三十”和“三”只有字尾一字之差, 抄寫時很容易抄錯, 加上一般戰車通常有馬兵二人, 所以聖經學者都覺得戰車應當是三千輛, 比較可信。以色列人見到敵人滿山滿谷, 就害怕得不得了, 有躲在山洞的, 有過約但河成為逃兵的。按撒上13:15, 跟隨掃羅的士兵從二千人減到六百人。

(貳) 掃羅在試驗中失敗(撒上13:8-12)

- (甲) 掃羅的處境雖然危急，但神藉着撒母耳早已有了好的安排，就是要掃羅在吉甲等候七天，等到撒母耳來了，撒母耳要先獻祭，然後才打發掃羅出去爭戰。這樣安排是要神的子民等候仰望，更要緊的，乃是要試驗掃羅，看他肯不肯遵守神的安排而行。可惜掃羅一經試驗，就顯出他的驕傲，不肯完全順服。
- (乙) “掃羅照著撒母耳所定的日期，等了七日。撒母耳還沒有來到吉甲，百姓也離開掃羅散去了”(撒^上13:8)。掃羅雖然照撒母耳的話等了七天(我們相信他沒有等滿七天)，撒母耳卻還沒有來，又看到許多人離開而去，情形也越來越危急，所以他就吩咐把燔祭和平安祭帶來，他自己就“獻上燔祭”(撒^上13:9)。
- (丙) 很可惜的是，掃羅雖然曾有等候，卻沒有等候到底；他雖然有忍耐等候，卻沒有忍耐到成功。真是功虧一簣，在缺少一點忍耐的光景中全然失敗了。而且，神只揀選他作以色列人的王，並沒有揀選他作祭司。獻祭乃是祭司的職事，掃羅不是祭司，怎可自告奮勇而獻祭呢？
- (丁) 當掃羅剛獻完祭之後，撒母耳就到了，這證明掃羅並沒有等候七整天，就擅自作獻祭。當撒母耳問他，他作的是甚麼事的時候，掃羅不但沒有認錯，還自認很有理由地強辯說：“因為我見百姓離開我散去，你也不照所定的日期來到，而且非利士人聚集在密抹。所以我心裏說：恐怕我沒有禱告耶和華，非利士人下到吉甲攻擊我，我就勉強獻上燔祭”(撒^上13:11-12)。他的意思是說，他這樣作並不是他的錯，是撒母耳的錯，也是因環境的緣故，所以他才勉強獻上燔祭。
- (戊) 神用這個處境來試驗掃羅，而掃羅在這場試驗中失敗，是因為他畏懼人，多過畏懼神。他選擇自己獻上燔祭和平安祭，這是超越職權，冒犯了祭司和先知的職地位。他害怕非利士人，又怕得罪以色列民，他不知道為他們爭戰的就是耶和華，這場試驗暴露了掃羅靈性的軟弱，他信靠的是人力馬力，而不是耶和華。
- (參) 撒母耳責備掃羅的話(撒^上13:13-14)
- (甲) 撒母耳對掃羅說：“你做了糊塗事了，沒有遵守耶和華你神所吩咐你的命令”(撒^上13:13)。撒母耳沒有責備掃羅作了惡事，因獻祭給耶和華並不是一件惡事；撒母耳只責備掃羅作了糊塗事，因為他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的。凡不遵守神的命令的，就是作了善事，也是作了糊塗事！保羅說：“不要作糊塗人，要明白主的旨意如何”(弗5:17)。
- (乙) 撒母耳又對掃羅說，他：“若遵守，耶和華必在以色列中堅立你的王位，直到永遠。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……，因為你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你的”(撒^上13:13-14)。掃羅因為沒有遵守耶和華所吩咐他的，所以他的王位就不能長久。他雖然有好的開始，和光明的前途，但因驕傲自大，不肯謙卑受教，結果使自己的前途毀於一旦。
- (丙) 當撒母耳在悲痛中責備掃羅的時候，卻也透露了一項榮耀的消息，就是“耶和華已經尋著一個合祂心意的人，立他作百姓的君”(撒^上13:14)。這給我們看見，當神揀選掃羅的時候，神還沒有找到一位“合祂心意的人”。但現在，神已經找到一位合祂心意的人，那就是大衛(看下一講講義)。那時大衛已經長大了，也已經過各種的試驗和教練，並滿足了神心意中的要求。
- (丁) 當撒母耳這樣責備掃羅之後，掃羅竟一點也沒有反應，一點懊悔的表示都沒有。我們將在第十一講講義看到，大衛雖然也曾犯罪，跌倒，但一經神差遣先知去責備他時，他就立刻認罪說：“我得罪耶和華了”(撒^下12:13)。同時，他還寫了詩篇第51篇，說出他在神面前如何謙卑悔改。掃羅與大衛兩個人比較起來，誰是合乎神的心意，是顯而易見的。
- (肆) 以色列貧弱的光景(撒^上13:15-22)
- (甲) 掃羅登基以後，曾從以色列人中揀選了三千人(參撒^上13:2)，現在經過了時間的考驗，環境的淘汰，剩下的不過只有六百人了。而這六百人中，真正能起作用的，則只有約拿單和拿兵器的那少年人而已(參撒^上14:1)。
- (乙) 掃羅到迦巴，就是他兒子約拿單那裏，他們面對密抹，就是非利士人安營的地方(請看第三講講義地圖)。有三對“掠兵”(即前鋒的敢死隊)從非利士營中出來，向北，西，和東，任意破壞。

- (丙) 非利士人早已使以色列人無寸鐵，甚至在以色列全國，不許有一個鐵匠，只恐鐵匠會製造武器。所以除了掃羅和約拿單之外，其他的人都沒有兵器。以色列人如果要磨鋤或犁，要下到非利士人那裏去磨(參撒^上13:19-20)。撒^上13:21中文和合本的翻譯可能有錯誤；“銼”字希伯來文作pim，是度量衡的一種，約三分之二舍客勒(shekel)，或四分之一安士(ounce)，或約七克(gram)。所以這節可譯作“磨銼及犁耙的價錢是三分之二舍客勒銀子；磨叉，斧子並趕牛錐的價錢是三分之一舍客勒銀子”。這是一個相當高的價錢。
- (丁) 所以，以色列人如果憑天然的條件，斷難抵擋非利士人。但是，我們不要忘記，爭戰的勝敗，還有另一個更重要的因素，就是要看耶和華是站在誰的那一邊。關於這一事實，我們要在下一段討論。

以色列轉危為安(撒^上13:23-14:52): 我們在上一段已討論過，那時以色列人的軍事裝備全無，士氣下沉，而掃羅也戰戰兢兢，一籌莫展。除了有意外的事發生，叫非利士人自動撤退外，他再也沒有甚麼制敵的上策了。

(壹) 約拿單奇妙地擊殺非利士的防兵(撒^上14:1-15)

- (甲) 我們不知道以色列和非利士的兩軍對峙有多久，可能因為掃羅一直按兵不動，他的兒子約拿單沉不住氣，就要他身邊替他拿兵器的少年人，與他一同從迦巴過到非利士人在密抹的防營。約拿單這樣作並沒有告訴他的父親掃羅，因他知道，若告訴父親，父親必定不同意。約拿單所以有勇氣這樣作，乃因他確信神會為他們“施展能力”，他也深深認識，“耶和華使人得勝，不在乎人多人少”(撒^上14:6)。
- (乙) 約拿單既然得到那拿兵器的少年人的同心並同行，他們就決定往前爭戰。但他還是小心謹慎，不敢冒然前往；他要先得到一個確實的憑據之後，才著手進行。憑據是：當仇敵看見他們時若說“你們站住”，他們就不往前去；但仇敵如果說“你們上到我們這裏來”，他們就往前去，“因為耶和華將他們交在我們手裏了”(撒^上14:10)。他們兩人所以這樣定規，乃是要看耶和華有沒有將仇敵交在他們手中，因他們深信，神若不將仇敵交在他們手中，就無論如何努力爭戰，也是不會獲勝的。
- (丙) 當他們同心往前去時，仇敵果然對他們說：“你們上到這裏來”，因此他們就確定，耶和華已將非利士人交在以色列人的手中了。兩個少年人既把自己擺在神的手中，成為祂的器皿，所以神就沒有使他們失望。在兩峰之間狹隘的一畝地的半犁溝之內，兩人將二十個非利士人殺倒在地。非利士人不知道這兩個少年人只是單槍匹馬而來，還以為是成千上萬的以色列人沖過隘口。在極度恐慌之下，他們自相殘殺，加上神使“地也震動”，他們就倉皇棄甲而逃。

(貳) 非利士人潰敗(撒^上14:16-23)

- (甲) 當掃羅的守望兵“看見非利士的軍眾潰散，四圍亂竄”(撒^上14:16)，後來查知是約拿單和那拿兵器的人出去了。這時掃羅本應立刻隨著得勝，前往助陣，但他卻遲延不動，要祭司將約櫃運來(希臘文七十士譯本說是將以弗得拿來)，作儀式性的求問耶和華。然而因非利士人的喧嚷越發大了，叫掃羅不得不趕快上戰場。
- (乙) 當掃羅到達了前線，便看見非利士人用刀互相擊殺，大大惶亂，那時掃羅和跟隨他的人，才加入爭戰的行列。還有那些本來藏在洞穴裏膽怯怕死的人(可能就是撒^上13:6所說的那些人)，聽到戰勝的消息，也出來追趕；甚至那些本來棄絕掃羅去跟隨非利士軍的傭兵，也回轉過來，與掃羅一同追趕非利士人，一直到伯亞文。

(參) 掃羅躁急下令及其所帶來的後果(撒^上14:24-35)

- (甲) 當爭戰順利進展時，掃羅忽然立了一個志願，叫百姓起誓說：“凡不等到晚上向敵人報完了仇，喫甚麼的，必受咒詛”(撒^上14:24)。掃羅的目的是要百姓以殺敵人為先，免得延誤時間，那知他的命令反而使他的士兵疲乏軟弱，不能殺敵人。

- (乙) 當士兵追趕敵人而進入樹林後，看到有蜜在地上，卻沒有一人敢用手取蜜入口。但約拿單因他沒有聽見他父親的命令，看到地上有蜜，就隨即取用，因而不只裏面飽足，連眼目也明亮了。等到有人將掃羅的命令告訴約拿單之後，他就很感慨的說：“我父親連累你們了。你看，我嘗了這一點蜜，眼睛就明亮了。今日百姓若任意喫了從仇敵所奪的物，擊殺的非利士人，豈不更多嗎？”(撒^上14:29-30)。
- (丙) 等到發誓不吃任何東西的時間一過，他們就瘋狂的將所奪來的牛羊宰殺於地，不顧摩西的律法，喫帶血的肉(參^利17:10-14)，並同日殺母牛又殺牛犢(參^利22:28)。為要使百姓擠盡血，然後吃，於是有一塊大石頭，用來專供宰殺牛羊之用。掃羅就用這塊石頭為耶和華築一座壇；這是掃羅所築的第一座壇(參^撒上14:35)。
- (肆) 約拿單無意中的錯誤所帶來的後果(撒^上14:36-46)
- (甲) 掃羅本想在夜裏去追趕非利士人，搶掠他們，直到天亮，但祭司卻建議先去求問耶和華。但因約拿單無意中的錯誤，吃了地上的蜜，神就不答應掃羅的求問。
- (乙) 因為神沒有回答，掃羅就又躁急的起誓說：“就是我兒子約拿單犯了罪，他也必死”(撒^上14:39)，這是一個何等愚昧的舉動。藉著掣籤，他們掣出約拿單，掃羅竟決定要將約拿單治死，並說：“若不然，願神重重地降罰與我”(撒^上14:44)。雖然如此，百姓卻起來反對，因而救了約拿單。
- (丙) “掃羅回去不追趕非利士人；非利士人也回本地去了”(撒^上14:46)。由於掃羅一再的錯誤，以色列人使得不到完全的勝利，因而給非利士人還可以保持一些實力，再來多次的侵擾。
- (伍) 掃羅的戰功和他的家族(撒^上14:47-52)
- (甲) 撒^上14:47-48簡略的記載掃羅治國的政蹟；他對外曾奮勇爭戰，對內則勵精圖治。以人的眼光來說，他是相當可稱職的一位君王；但從屬靈的眼光來看，他卻是一位很平凡的人。這段經文包括一段相當長的時間，但聖經卻不能替他留下可記載的事蹟。他是一位純屬世的君王。
- (乙) 至於掃羅的家譜，聖經在撒^上9:1-2；14:50-51；代^上8:29-33；9:35-39都有記載，但稍有出入。

掃羅違背神的命令而被拒作王(撒^上15:1-35):

(壹) 掃羅再一次受試驗(撒^上15:1-3)

- (甲) 當撒母耳還沒有向掃羅傳達神的命令之前，撒母耳先提醒掃羅，他今日得坐君王的座位，治理以色列民，乃因當日耶和華曾藉撒母耳膏了他，也是神施憐憫揀選了他。因此撒母耳就對掃羅說：“你當聽從耶和華的話”。這句話可能是針對掃羅以後的藉口，“我因懼怕百姓，聽從他們的話，就違背了耶和華的命令和你的言語”(撒^上15:24)而說的。神在這次考驗中，事先把“題目”擺在掃羅面前，如果掃羅還是執迷不悟，他想找借口也難了。
- (乙) 撒^上15:2-3是神給掃羅很清楚的一個命令，也是神要掃羅執行的任務。這命令說到當神的百姓出埃及時，亞瑪力人在利非訂如何惡待和阻擋他們(參^出17:8-16)。神要掃羅去擊打亞瑪力人，滅盡他們所有的，不可憐惜他們。將男女，孩童，吃奶的，並牛，羊，駱駝，和驢，盡行殺死”(撒^上15:3)。
- (丙) 按“亞瑪力”這個名字，第一次是出現在創¹⁴:7；在那裏記載了主前兩千多年前的一場國際性的戰事，在兩河流域的四個民族結盟，攻打南方迦南地區，直到阿卡巴灣的五個背叛他們的城邦；沿途還擄掠許多城鎮，包括了加低斯附近的亞瑪力全地的人。從創³⁶:12，我們知道亞瑪力人可能是以掃的子孫，他們占據了原來亞瑪力人之地；他們主要的集中地是在以東和埃及小河之西，也經常在南地出現。當以色列人出埃及時，在利非訂的路上，亞瑪力人曾趁以色列民疲乏困倦時，擊殺以色列民盡後邊軟弱的人(參^申25:17-19)。神就對摩西說：“我要將亞瑪力的名號從天下全然塗抹了，你要將這話寫在書上作紀念，又念給約書亞聽”(出¹⁷:14)，又說：“耶和華已經起了誓，必世世代代和亞瑪力人爭戰”(出¹⁷:14-16)。因此，後來摩西就提醒以色列民，

當”耶和華你神使你不被四圍一切的仇敵擾亂，在耶和華你神賜你為業的地上，得享平安。那時，你要將亞瑪力的名號，從天下塗抹了。不可忘記”(申25:19)。

(貳) 掃羅違命不肯徹底順服(撒上下15:4-9)

- (甲) 當掃羅聽了神藉撒母耳傳給他的命令之後，他立刻帶著二十多萬兵丁，向亞瑪力人的京城進發，並在京城的谷中佈下伏兵。當一切都部署完畢了，他就下令攻擊。凡亞瑪力人所居住的地方，“從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書珥”(撒上下15:7)，沒有留下一個地方不被攻打的。那時，以色列人用刀殺盡亞瑪力的眾民，並生擒了亞瑪力的王亞甲；凡下賤瘦弱的牲畜，也盡都殺了。看來好像有了這麼輝煌的戰蹟，豈不是得勝且已成功了麼？
- (乙) 在這裏有一個小差曲，就是當以色列民還沒有攻打亞瑪力人之前，掃羅對基尼人說：“你們離開亞瑪力人下去吧！恐怕我將你們和亞瑪力人一同殺滅；因為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，你們曾恩待他們”(撒上下15:6)。“基尼人”第一次出現在創15:19，他們是半游牧民族，散居在迦南各地，主要的集中地是在死海西南岸附近的地區，也以打造銅器為業。他們跟亞瑪力人毗鄰，但世世代代都和以色列人保持友好關係。當以色列人出埃及過曠野的時候，他們並沒有像亞瑪力人一樣，攻擊以色列人。摩西的岳父(或內兄)是基尼人(參民10:29-32)，摩西曾央求他一同離開西乃山，作以色列人的“眼目”，因為他熟悉曠野的情況，並應許必厚待他(參民10:29-32)。士1:16記載基尼人與猶大人一同往亞拉得以南的猶大曠野去，住在那裏。士4:17說基尼人希伯之妻雅億拿槌子擊殺以色列的敵人西西拉。現在，掃羅在開戰之前，事先通知基尼人離開南地，理由就在此。
- (丙) 關於打敗亞瑪力的事，問題不在乎掃羅打仗有沒有戰蹟，所得的戰果是否偉大；我們所要問的是，掃羅是否徹底地順服了神的命令？神的命令乃是說：“滅盡他們所有的，不可憐惜他們。將男女，孩童，吃奶的，…，盡行殺死”，但掃羅卻因憐惜亞瑪力王亞甲，就把他生擒(參撒上下15:8-9)。神的命令也包括所有的”牛，羊，駱駝，和驢，盡行殺死”，但掃羅因”愛惜上好的牛，羊，牛犢，羊羔，並一切美物，不肯滅絕”。所以，從實質來看，掃羅確是嚴重的違背了神的命令，藐視了神的話語。

(參) 撒母耳的憂傷和掃羅的自鳴得意(撒上下15:10-16)

- (甲) 耶和華的話臨到撒母耳說：“我立掃羅為王，我後悔了；因為他轉去不跟從我，不遵守我的命令”(撒上下15:11)。“後悔”的原文是nacham，英文是repent，神的本質是不變的，雅1:17說：“在他並沒有改變，也沒有轉動的影兒”。神怎麼會回心轉意呢？我們要怎樣理解這段經文呢？我們都知道，神為了要對人說話，聖經就用了許多擬人修辭法，如神的手(anthropomorphisms，參撒上下4:8；5:11；伯19:21)，神的怒氣(參詩78:31，anthropopathisms)等字眼。這裏的“後悔”也是一個擬人修辭的用法；其實當神命令撒母耳膏立掃羅為王的時候，祂早已知道結局將如何。
- (乙) 當耶和華的話臨到撒母耳時，撒母耳”便甚憂愁，終夜哀求耶和華”(撒上下15:11)；撒母耳真不愧是一個代禱的勇士。
- (丙) 近東一帶國家的王都喜歡立碑誌功績。當掃羅打了勝仗，他一點沒有感覺到神的憂傷，反而趾高氣昂，為自己在迦密立了紀念碑，然後回到他被立為王(參撒上下11:14)，也是他第一次被神所棄的吉甲(參撒上下13:8-15)。掃羅真是一個毫無屬靈感覺，而又滿有屬肉體感覺的人。
- (丁) 當撒母耳去見掃羅時，掃羅似乎很得意的對撒母耳報告說：“耶和華的命令我已遵守了”(撒上下15:13)。但是，掃羅的虛假竟被那些牛羊的聲音，完全給揭露出來。為此，撒母耳立刻反問掃羅說：“我耳中聽見有羊叫牛鳴，是從那裏來的呢？”(撒上下15:14)。如果掃羅完全遵守神的命令，滅盡所有的，那裏還有牛羊的聲音呢？
- (戊) 撒母耳這樣一問，掃羅就只好再用理由來解釋他不順服的原因，也把這責任推到百姓身上，說：“這是百姓從亞瑪力人那裏帶來的，因為他們愛惜上好的牛羊，要獻與耶和華你的神。其餘的我們都滅盡了”(撒上下15:15)。當始祖亞當與夏娃吃了禁果犯罪之後，亞當就把責任推到夏娃身

上，說：“你所賜給我，與我同居的女人，她把那樹上的果子給我，我就喫了”(創3:12)，而夏娃也跟著再把責任推到魔鬼身上，說：“那蛇引誘我，我就喫了”(創3:13)。這豈不是人類敗壞之後的光景嗎？

(乙) 神所注意的，並不是我們的理由充分不充分，乃在乎我們的心肯不肯聽從。因此，撒母耳就立刻對掃羅說：“你住口罷”(撒15:16)。接著，就向掃羅宣告神將對他的審判。

(肆) 審判的宣告(撒15:17-23)

(甲) 撒母耳先提醒掃羅，神揀選他作以色列王，是因他謙卑，以自己為小。但現在他卻在神面前驕傲，不聽從耶和華的命令。掃羅眼看亞瑪力人的財物那麼貴重，牛羊那麼肥美，他就認為若依照神的命令，將一切一下子盡行除滅，豈不是太可惜了嗎？他因愛世界的財物，竟將神的命令置之不顧，並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，這就是掃羅所犯的罪。

(乙) 當撒母耳指出掃羅背逆的罪之後，掃羅不但沒有認罪，他還繼續為自己辯護說：“我實在聽從了耶和華的命令，行了耶和華所差遣我行的路，擒了亞瑪力王亞甲來，滅盡了亞瑪力人。百姓卻在所當滅的物中，取了最好的牛羊，要在吉甲獻與耶和華你的神”(撒15:20-21)。

(丙) 取了最好的牛羊來奉獻給神，難道還有錯麼？神豈不是要我們天天有所奉獻麼？撒母耳的回答是：“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，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？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。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；頑梗的罪，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”(撒15:22-23)。神喜悅人聽從祂的話，卻不喜悅人不聽話而獻祭。神看的是人的內心，而不是外表的假虔誠。當大衛王與拔示巴犯姦淫，而先知來責備他之後，他就作詩向神懺悔說：“你本不喜愛祭物；若喜愛，我就獻上；燔祭你也不喜悅。神所要的祭，就是憂傷的靈。神阿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”(詩51:16-17)。

(丁) 獻祭本是一件好事，且是一件屬靈的好事；但問題是：我們是順服神的帶領來作的呢，或是憑我們自己的意思來作的呢？如果悖逆神的帶領，頑梗不顧聖靈的感動，縱使在外面看來是作神的工，但從神的眼光來鑑定，卻是與行邪術和拜偶像的罪相同，因屬靈的事工，神與人的看法全然不同。例如一個教會需要一筆大基金來建堂，因奉獻不夠就決定在教會舉辦一個拍賣大會(bazaar)。拍賣後或者能籌夠基金，但神是不會祝福的。

(戊) 當掃羅第一次被試驗失敗之後，神的宣告是：“現在你的王位必不長久”(撒13:14)。第二次被試驗再失敗，神就藉撒母耳向掃羅宣告說：“你既厭棄耶和華的命令，耶和華也必厭棄你作王”(撒15:23)。神是輕慢不得的；我們千萬不要以為恩典的神，是可以容讓我們任意干犯的。

(伍) 掃羅的認罪(撒15:24-31)

(甲) 掃羅雖然有兩次認罪，說：“我有罪了”(撒15:24,30)，但他的認罪並不是真誠的，因他是一方面認罪，一方面或將犯罪的責任推給別人說：“我因懼怕百姓，聽從他們的話，就違背了耶和華的命令和你的言語”(撒15:24)，或為在以色列的長老和百姓求面子，說：“求你在我百姓的長老和以色列人面前抬舉我，同我回去”(撒15:30)。

(乙) 掃羅也曾兩次題到“我好敬拜耶和華”(撒15:25,30)，看起來好像掃羅是一位很注重敬拜神的人，其實他是全作在百姓和長老的面前而已。他並不是藉著敬拜來榮耀神，而是利用敬拜來高抬自己。

(丙) 掃羅雖然勉強撒母耳和他同去，卻不是渴望從撒母耳那裏得到幫助；他只不過是想利用撒母耳，來挽回他自己的面子就是了。

(陸) 撒母耳完成神的旨意(撒15:32-33)

(甲) 掃羅雖然打贏了這場戰役，但他並沒有將亞瑪力人滅絕淨盡，因他和百姓急忙擄掠財物，致給仇敵以漏網的機會。他又因憐惜被擒獲的亞瑪力王亞甲，也沒有把亞甲殺死。後來亞瑪力人仍然在南地騷擾以色列(撒30:1)；最諷刺的是，掃羅竟是被一個亞瑪力傭兵所殺(參撒下1:8)。

- (乙) 撒母耳知道神的旨意和目的, 所以當他一來到吉甲, 就立刻命令把亞甲帶到他那裏, 於是撒母耳就在吉甲, 在耶和華面前將亞甲殺死。
- (柒) 撒母耳和掃羅分開(撒上 15:34-35): 撒母耳和掃羅本來是有相當密切的關係, 因掃羅作王是神藉着撒母耳的手所膏立的. 現在卻因掃羅一而再的悖逆, 不肯接受撒母耳的指引而順服神, 從此二人就完全分開了, 並且直到撒母耳死的時候, 兩人再也沒有見過面。